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陳玉如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5  
電子信箱：0285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677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40067716\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辦理114年度「本土語競賽新制情境演說及讀者劇場指導要領精進研習」計畫1份，請各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114本土語情境式演說題目「調整為文字體說明」，本府特辦理本研習，以利各校指導老師們瞭解如何指導學生參賽。
- 二、旨案研習內容、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4年6月17日(二)13:30~16:30。
  - (二)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三樓演講廳(新竹市東區民族路33號，東門國小)。
 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   - 1、本市所屬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語文競賽指導教師。
    - 2、國立、私立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語文競賽指導教師。
    - 3、今年度參加本市語文競賽社會組、教師組競賽員。
    - 4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。
    - 5、其他(如各校帶隊老師等有興趣參與之人員)

教務處 114/04/16 09:25



1140003583

有附件

(四)請各校務必派員參與，凡當日參加研習人員（含指導老師、帶隊老師及工作人員）一律給予公假排代登記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教師至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網報名【<https://reurl.cc/xN6zQb>】活動結束後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三、如有旨案計畫相關事宜，請逕洽載熙國小邱孝茹主任（電話：5316675#161）或洽本府教育處社教科陳玉如（03-5216121轉275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